

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以传真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 4,200 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使用 4,200 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二、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共计 2.0 亿元，期限为一年，并以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临翔区博尚镇勐托文强锆（煤）矿（采矿许可证号：C5300002010041120061840）、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临沧市临翔区勐旺昌军锆（煤）矿（采矿许可证号：

C5300002009061120015472)、公司位于临沧市临翔区东片区工业用地(土地证号:临国用(2015)第 000069 号)、临翔区忙畔街道忙畔社区喜鹊窝 168 号工业用房(房权证号:临沧市房权证临字第 004475 号)抵押给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中的 1.5 亿元提供担保,期限为一年。

同时,授权公司经理班子办理上述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资产抵押、借款等具体事宜。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共计 2.0 亿元,期限为一年,并以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临翔区博尚镇勐托文强锆(煤)矿(采矿许可证号:C5300002010041120061840)、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临沧市临翔区勐旺昌军锆(煤)矿(采矿许可证号:C5300002009061120015472)、公司位于临沧市临翔区东片区工业用地(土地证号:临国用(2015)第 000069 号)、临翔区忙畔街道忙畔社区喜鹊窝 168 号工业用房(房权证号:临沧市房权证临字第 004475 号)抵押给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中的 1.5 亿元提供担保,期限为一年。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0 日